

博罗县应急管理局

博应急函〔2023〕1号

博罗县应急管理局关于注销博罗县柏塘镇平安 财神到烟花爆竹门市、博罗县柏塘镇迎宝 烟花爆竹门市烟花爆竹经营（零售） 许可证的通知

柏塘镇人民政府：

经查核，博罗县柏塘镇平安财神到烟花爆竹门市《烟花爆竹经营（零售）许可证》{编号：（粤）LS〔2021〕06239，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}、博罗县柏塘镇迎宝烟花爆竹门市《烟花爆竹经营（零售）许可证》{编号：（粤）LS〔2021〕06045，有效期至2022年12月31日}有效期届满未延期换证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七十条第一款第一项和《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》（原国家安监总局令65号）第二十八条有关规定，我局决定注销以上两家零售店的《烟花爆竹经营（零售）许可证》。

请你镇迅速将本通知传达至该零售店，并督促该零售店妥善处理好店内残存的烟花爆竹，于10个工作日内将已注销的《烟花爆竹经营（零售）许可证》正、副本（原件）交回县行政服务

中心大厅应急管理局窗口，同时加强对该零售店的执法检查，如发现无证经营烟花爆竹的行为，应依法予以处理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博罗县应急管理局办公室

2023年1月3日印发
